

北京同有飞骥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审核
报告

大信专审字[2017]第 1-00953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17]第 1-00953 号

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核。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发表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编制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 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报告是我们在实施必要审核程序的基础上作出的职业判断，并不构成对贵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前景及其效益实现作出的保证。本报告仅限于贵公司作为申请发行新股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同报送，不得用作其他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孔庆华

中 国 • 北 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辛玉洁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四日

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情况

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228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5,000,000.00股，并于2012年3月2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300302。本次发行股票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人民币2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15,000,000.00元，扣除承销保荐费人民币30,335,000.00元后募集资金为人民币284,665,000.00元。另减除审计费及验资费、律师费、评估费、发行公告及手续费等发行费用5,467,330.00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79,197,670.00元。

上述募集资金于2012年3月16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并经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出具了(2012)中磊验A字0001号《验资报告》。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已经按规定用途全部使用完毕，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29,799.31万元(含利息收入)，所有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注销。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差异的说明

NetStor 产品产能扩大项目结余募集资金1,534.73万元(不含利息收入)，本项目募集资金结余的主要原因是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从项目实际出发，秉承谨慎、合理、有效的原则使用募集资金，合理配置资源；公司近年来又通过获得的发改委等政府项目支持资金购置了部分生产研发设备；在确保募投项目顺利实施的前提下，公司改进了产品工艺，尽量对已有设备进行更新改造提高已有设备使用效率，因此节约了部分

募投项目设备购置成本，从而节约了募投项目实际总投资。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286.50 万元（不含利息收入），本项目资金结余的主要原因是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从项目实际出发，秉承谨慎、合理、有效的原则使用募集资金，合理配置资源，在确保募投项目顺利实施的前提下，节约了少量募投项目设备购置成本，从而节约了募投项目实际总投资。

上述结余资金经审批已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见附件 2

三、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无。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公司召开的 2012 年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1,975.36 万元，该事项已经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审计，并出具了（2012）中磊专审 A 字第 0233 号《关于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五、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不适用。

六、前次募集资金尚未使用资金结余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注销。

七、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一致，不存在差异。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05 月 24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7,919.77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9,799.31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9,799.3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2012 年：5,324.6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2013 年：7,246.89				
						2014 年：4,463.21				
						2015 年：5,699.93				
						2016 年：7,064.64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		
	承诺投资项目									
1	NetStor 产品产能扩大项目	NetStor 产品产能扩大项目	6,445	6,445	4,910.27	6,445	6,445	4,910.27	-1,534.73	2015 年 6 月 30 日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797	4,797	4,510.50	4,797	4,797	4,510.5	-286.5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3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3,930	3,930	4,036.69	3,930	3,930	4,036.69	106.69	2013 年 12 月 31 日
4	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含利息收入)	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含利息收入)			2,391.65			2,391.65		不适用
合计					15,849.11			15,849.11		
	超募资金投向									
1	购置办公场所	购置办公场所	5,485	659	599.47	5,485	659	599.47	-59.53	不适用

2	投资设立同有香港全资子公司	投资设立同有香港全资子公司	3,339.72	3,339.72	3,339.72	3,339.72	3,339.72	3,339.72	0	不适用
3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10,010.98	10,010.98	10,011.01	10,010.98	10,010.98	10,011.01	0	不适用
合计					13,950.20			13,950.20		

附件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1	NetStor 产品产能扩大项目	见注 3	-	1,860.49	9,135.84	10,996.33	是

注 1：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项目投资于 2013 年年底已达到计划进度，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对各区域服务网络实行统一支持和管理，保证服务和解决方案的标准化及推广的规范化，提升公司的营销和服务支持能力，其效益与公司其他资源投入共同体现于公司的产品销售和服务，因此项目效益不适于单独核算。

注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项目投资于 2014 年年底已达到计划进度。通过本项目的建设，完善了公司研发设施，进一步满足公司数据存储、数据保护和容灾等相关技术研究的需要，为公司的产品和技术提供全方位的研发支持，提高公司研发、检测能力，有助于保持公司创新能力，整体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为保证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持，因此项目效益不适于单独核算。

注：3：NetStor 产品产能扩大项目：

(1) 承诺效益情况

根据公司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项目经济效益和投资回报良好，主要经济效益指标如下：

项目建设期为 12 个月，即 T+0 期，预计投产后第一年（T+1 年）和第二年（T+2 年）为试运行期，从投产后第三年（T+3 年）起可发挥全部产能。项目主要经济效益指标如下：

项目	指标	备注
项目总投资（万元）	6,445	-
建设期（月）	12	-
项目测算期（年）	6	含建设期
销售收入（万元）	42,482	达产状态下
净利润（万元）	5,175	
盈亏平衡点（%）	55.14	
投资回收期（年）	3.90	税后动态投资回收期
平均投资利润率（%）	68.85	平均税前利润/总投资金额
财务内部收益率（%）	38.49	所得税后

以上项目承诺经济效益测算周期共 6 年，其中建设期 1 年，运营期 5 年，即 T+1 至 T+5 期间，运营期第一年公司开始正式投产，项目分年度效益如下：

项目	T+1 年	T+2 年	T+3 年	T+4 年	T+5 年
净利润（万元）	755	2,693	5,175	5,138	5,098

(2) “NetStor 产品产能扩大项目” 报告期执行及实现经济效益情况：

根据项目实际建设情况，项目建设期预计完成时间经审批延期至 2015 年 06 月 30 日，项目实际于 2015 年 06 月 30 日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因此该项目实际达产年 T+3 年应为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目前项目处于

T+2 年。

项目累计实现经济效益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累计实现效益
净利润（万元）	1,860.49	9,135.84	10,996.33

目前处于 T+2 年，项目承诺截至 T+2 年累计实现净利润 3,448 万元，承诺截至达产年 T+3 年累计实现净利润 8,623 万元，项目报告期末实际累计实现净利润 10,996.33 万元，已经提前达到达产年预期；项目承诺截至运营期满累计实现净利润 18,859 万元，

报告期末实际已实现累计净利润达到了项目承诺运营期满累计净利润的 58.31%。根据目前效益实现情况，预计运营期满可以达到项目承诺实现效益。

（3）项目实现效益超预期原因：

项目承诺效益测算是基于公司募集资金当时宏观环境及公司产品利润情况进行的预计，随着国产化政策逐步推进、技术的不断进步及项目投产，为公司提供了较好的发展环境和机遇，公司产品实现了升级，高端产品在公司收入中的占比越来越高，有效地提升了公司产品的毛利率水平，因此项目实现经济效益超预期。